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中顺新建 20 万吨高档生活用纸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促进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进一步扩大产能，满足华中市场未来销售增长的需求，增加公司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控股子公司中顺洁柔（湖北）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中顺”）拟新建年产20万吨高档生活用纸项目，项目总投资额约12亿元人民币，项目分期实施，第一期工程拟投资约6亿元人民币，年产约10万吨高档生活用纸。

2、审议情况

2016年12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中顺新建20万吨高档生活用纸项目的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需报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经批准后方可实施。

3、本项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项目目标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湖北中顺新建 20 万吨高档生活用纸项目
- 2、项目实施地点：湖北省孝南经济开发区工业区
- 3、项目建设周期：项目一期拟定建设周期为 5 年内，具体建设周期视市场情况而定
- 4、项目总投资额：项目总投资额约 12 亿元人民币，其中第一期工程拟投资约 6 亿元人民币
- 5、项目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借款及合法有效的融资方式

6、项目预计经济效益分析：项目一期年产约 10 万吨，建成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约 115,230 万元，利润总额约 7,682 万元，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约 7 年（不含建设期）

三、关于此次投资计划的授权

为保证此次投资计划能够顺利、高效地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上述投资计划，包括但不限于：

1、组织有关机构和人员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研究，制定公司在湖北省孝南经济开发区工业区内投资建设高档生活用纸项目的具体方案；

2、依照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与上述投资计划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项目的具体选址、项目立项备案、环境影响评价及审批、用地审批、土地出让或租赁、规划审批、勘察、设计、建设及其他相关工作；

3、择机实施上述投资计划，并根据市场情况、项目资金需求、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对上述投资计划作适当调整；

4、与上述投资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其他有关方洽谈、签订、执行与上述投资计划相关的合同、协议及其他一切法律文书；

5、制定上述投资计划所需资金的筹措方案并付诸实施，包括但不限于筹资方案、筹资方式、筹资规模和资金的具体使用等；

6、决定及办理与上述投资计划相关的其他一切具体事宜。

四、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此项目建成达产后可以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满足华中市场的产品需求，有利于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2、存在的风险

（1）纸浆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纸浆是国际性大宗原材料，其价格受世界经济周期的影响明显，且波动幅度较大。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是纸浆，生产耗用的纸浆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重约为 55%。因此，本公司面临纸浆价格大幅度波动的风险。

（2）区域市场竞争风险。本公司是一个生产基地布局及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市场、以经营全国性品牌的中高档生活用纸产品为主的公司，但仍面临区域市场竞争的风险。

- (3) 项目建设还需经相关部门的审批，该项目的审批、建设施工尚存在不确定性。
- (4) 土地出让尚未进行招拍挂程序，土地的取得尚存在不确定性。
- (5) 项目建设周期和进程等因素，导致项目达产日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6) 项目建成投产后在市场、人才、技术方面存在一定的管理、运营风险。
- (7)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面临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政策变更，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实施的风险。
- (8) 市场开发不力和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业绩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 (9) 为完成此项目投资，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银行借款及合法有效的融资方式筹集资金，但存在国家金融政策变化导致筹集资金不能如期到账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30 日